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67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提名夏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自2026年9月14日起至2029年9月13日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若夏斌先生当选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夏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

夏斌先生,197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副主任、副部长、经理,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经理、副总经理,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夏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代码:000061股份。

夏斌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夏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

夏斌先生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夏斌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推荐任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68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26年10月8日(星期四)下午15:00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8日(星期四)下午15:00
 -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8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
7. 会议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农产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6年9月3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和10月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5:00)。
2. 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原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则无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3. 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 (1)邮政编码:518040
 - (2)联系人:江瀛、袁欣
 - (3)联系电话:0755-82589021
 - (4)指定传真:0755-82589099
 5. 其他事项:
 -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须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0601”,投票简称为“农产品”。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0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0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我个人(单位)出席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本人(单位)没有对表决意见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行使酌量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行使赞成或反对或弃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本人(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委托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66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16: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张磊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同意票数10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关联董事张磊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职工代表大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并同意,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同意。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8)。

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董事会印章);
2.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3.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4. 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5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10月9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9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表决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
7.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下午深交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2、议案3均属于关联交易议案,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对议案2、议案3回避表决,且关联股东均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1	《关于董军在普晋基及临川(公司简称)的议案》	☒
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2026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

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议案3构成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对议案2、议案3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需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9月28日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卡》(格式见附件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9月28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到公司。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编:315400。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邹俊伟、施雨虹
联系电话:0574-58122405
联系邮箱:investor@kfmc.com

5.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

入场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666,投票简称:江丰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年10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上午9:15-下午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2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

月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1	《关于董军在普晋基及临川(公司简称)的议案》	☒			
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本人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票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进入股东姓名(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	
进入股东姓名(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账号/卡号	持股数量
是否由代理人代为登记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1. 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 已填写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3. 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并登记。

4.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广告



经济日报社主管主办
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

创造 发现 分享

中国价值新坐标

